

##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参股设立甘肃兰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本次投资概述

为促进公司业务拓展和战略转型，积极实施“智慧水务+互联网金融”发展新战略，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参股设立甘肃兰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银金融”）。2016年7月20日，公司与兰银金融其他发起人签署《关于设立甘肃兰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之出资协议》。

本次投资事项经公司2016年7月2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 交易对手方情况

本次投资交易对手方均为法人，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如下：

1、名称：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211号

法定代表人：房向阳

注册资本：5,126,127,451元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提供保管箱；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从事银行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办理结汇、售汇业务；国际结算等外汇业务；基金

销售业务；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名称：北京天星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前门大街58号

法定代表人：孟凡省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销售日用品、工艺品、纺织品、体育用品。

3、名称：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兰州市七里河区津西路194号

法定代表人：杨建忠

注册资本：12亿元

经营范围：石油钻采、通用设备及油气集输大中型项目的设计、制造、成套与安装、技术培训与咨询及信息服务；工矿物资经营及储存；房屋及设备租赁；管理经营集团的国有资产；设备及材料进出口；氧气（管道、充瓶）、液氧运输（限分公司经营）；停车收费（限分公司经营）。

4、名称：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甘肃省酒泉市解放路290号

法定代表人：王栋

注册资本：27,860万元

经营范围：节水灌溉用塑料制品及过滤器、施肥器、排灌机械、建筑用塑料管材、管件、型材、板材、滴灌管、滴灌带的制造、安装；节水材料研发及循环利用、电力材料研发及循环利用；水利、电力项目投资；水利、电力开发经营及建设（凭资质证）；水利及节水项目技术改造；节水灌溉工程设计及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以上两项仅限全资子公司经营）；矿产品、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以及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5、名称：酒泉奥凯种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酒泉市南郊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贾生活

注册资本：5,260万元

经营范围：各类种子机构及其配套的输送设备、仓储设备、干燥设备等产品的研发、制造和国内外市场销售、服务；种子工程项目的规划和盛大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其他农作物加工机械和成套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服务。

### 三、投资标的情况

1、本次投资标的为甘肃兰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设立的发起人均以现金投资，兰银金融成立后的股本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60
2	北京天星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20
3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5,000	10
4	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	5
5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3
6	酒泉奥凯种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
合计		50,000	100

###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甘肃兰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

拟经营以下本外币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吸收非银行股东一年期（含）以上定期存款；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向商业银行转让应收租赁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外汇借款；租赁物品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兰银金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元（¥500,000,000），股份总额为伍亿股。

发起人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 30,000 万元作为出资，占股份总额的 60%；发起人北京天星世纪投资有限公司以 10,000 万元作为出资，占股份总额的 20%；发起人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以 5,000 万元作为出资，占股份总额的 10%；发起人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 2,500 万元作为出资，占股份总额的 5%；发起人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 1,500 万元作为出资，占股份总额 3%；发起人酒泉奥凯种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 1,000 万元作为出资，占股份总额的 2%。

2、股东入股方式为货币，入股资金为自有资金。在公司获得中国银监会批准筹建后的公司筹建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发起人以其所认购的股份数和入股方式缴纳股款；缴纳方式为一次性缴付。

3、公司的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公司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规范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4、发起人 5 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权（银监会依法责令转让的除外），不将所持有的金融租赁公司股权进行质押或设立信托。

####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金融租赁业在我国的巨大发展前景，特别是在“一带一路”建设、西部大开发中的广阔空间，公司参与发起设立金融租赁公司，一方面可以获得长期可持续的投资收益，另一方面也切合公司“智慧水务+互联网金融”发展战略。通过参与设立金融租赁公司，既可以为推动以物联网水表为接入口的互联网金融打基础、积累金融业务经验，同时也可以为拓展“融资租赁式”业务、探索新的营

销模式提供积极支持，从而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 六、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兰银金融成立后，可能存在着公司管理、合作经营、行业监管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发起人出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